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356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1-2

二、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1-2

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3561 号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宝益智公司）编制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邦宝益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邦宝益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邦宝益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邦宝益智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邦宝益智公司2018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有关规定，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18年5月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东美奇林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奇林公司”）全体股东郑泳麟、赵祎、郑钟高、翁佩菲、郑子鹏、郑良发、杨旭东、罗远航、黄成庆以及郑学涛（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美奇林公司100%股份。

2018年5月3日，本公司与美奇林公司全体股东签订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美奇林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之收购协议》（以下简称“《美奇林100%股份收购协议》”），公司使用4.4亿元人民币收购交易对方所持美奇林公司100%股份。

2018年8月29日，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经申请并办理完成了将美奇林公司100%股权变更登记至邦宝益智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交易对方及美奇林公司共同签署了《交割协议》，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标的资产的交割事宜进行了确认。

二、业绩承诺情况

2018年5月3日，本公司与郑泳麟（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协议内容如下：

业绩承诺方对本公司作出业绩承诺并承担业绩补偿之义务，业绩承诺期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承诺美奇林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分别不低于3,300万元、3,960万元和4,750万元。

1、《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计算业绩应补偿金额时对美奇林公司累积承诺净利润通过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模拟调整项、增资资金成本模拟调整项、应收账款模拟调整项、其他模拟调整项进行模拟调整。美奇林公司三年业绩承诺期结束后，本公司根据美奇林公司审计后累积经模拟调整后的净利润数与累积承诺净利润差异情况（即累积应补偿金额）计算业绩承诺方应承担的业绩补偿义务并选择以现金的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若美奇林

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已完成业绩承诺的95%以上（即12,010万元的95%以上）且最后一年100%完成业绩承诺的（即4,750万元以上），在满足前述条件下，本公司将豁免业绩承诺方的补偿义务。

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应补偿的金额计算方式如下：

累积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经模拟调整后的净利润数）÷承诺期限内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交易总对价

2、在利润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本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美奇林公司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如果利润承诺期届满时美奇林公司的减值额大于业绩承诺方已补偿数额，则业绩承诺方还需另行向本公司补偿差额部分。

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在利润承诺期间内因实际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

三、业绩实现情况

美奇林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经模拟调整后净利润3,407.98万元、实现的经模拟调整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340.18万元，根据孰低概念业绩承诺完成率为101.22%，实现了2018年度的业绩承诺。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5-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2019年 03月 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备，复印无效。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梁春

证书号：01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九　月十　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　十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03-31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0

2010 年 3 月 1 日

姓名：吴少华
证书编号：110001610073

记
tration

2018-05-1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1

2011 年 3 月 1 日



姓名 Full name 吴少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4-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24307104216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5 日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110001610073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5-9-30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5

2015-05-0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记
istration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3

2013.4.1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06 年 5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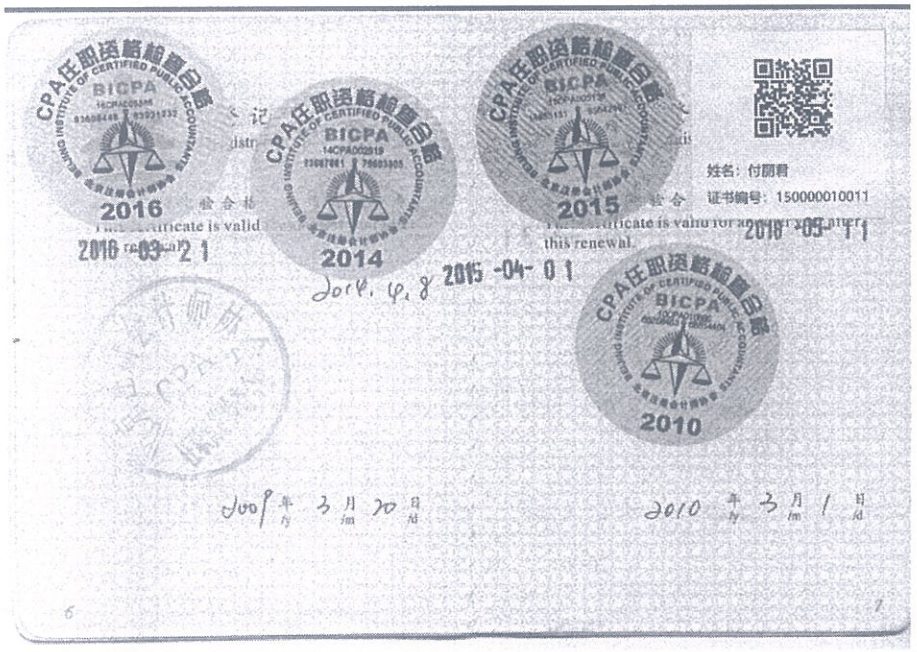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6
2014
2015
2010
姓名：付丽君
证书编号：150000010011
2016-03-21
2014.4.8
2015-04-01
2018-05-11
2009年 3月 20日
2010年 3月 1日
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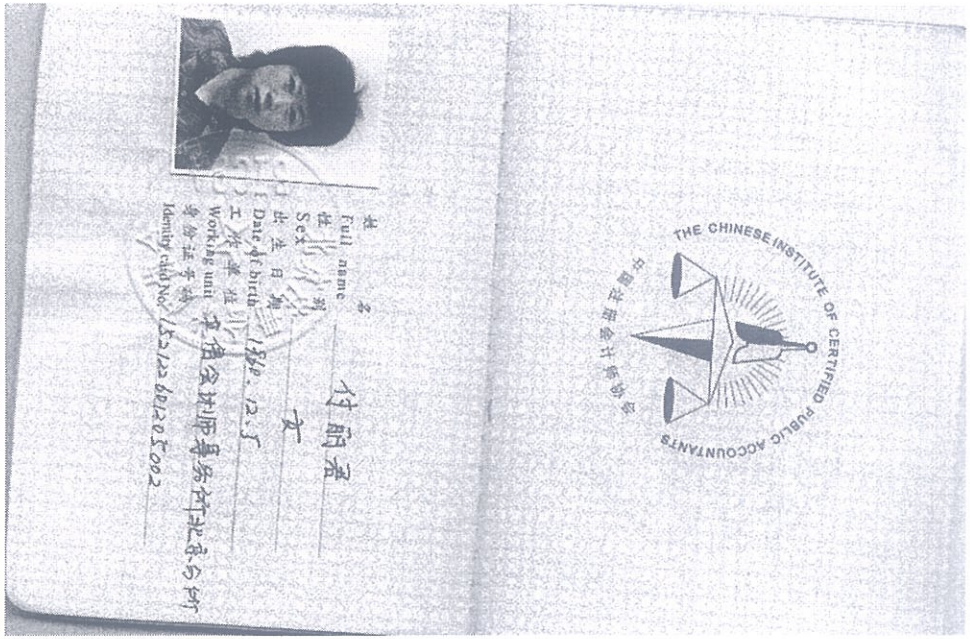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付丽君
女
1968.12.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09年 8月 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立信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2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2月 日
11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3
2013.4.16
证书编号：15000001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0年 3月 30日
Date of Issuanc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4
5